

公司代码：603262

公司简称：技源集团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龙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燕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报告中涉及的行业数据，为公司内部对行业情况的统计数据或引用的外部第三方数据，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技源集团	指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源香港	指	技源（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
技源生物	指	江阴技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徐州技源	指	技源生物制品（徐州）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启东技源	指	技源健康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技源	指	技源生物科技（山东）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技源	指	上海技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海吉亚	指	Hygieia Health Company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美国技源	指	TSI USA, LLC，公司全资子公司
Metabolic	指	Metabolic Technologies,LLC，公司全资子公司
Nourigen	指	Nourigen Labs, LLC，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洲技源	指	TSI Health Sciences (Europe)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FMC	指	FMC Pharma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澳洲海吉亚	指	Hygieia Australia Pty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TSIP	指	TSI Pharmaceuticals Pty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TSIL	指	TSI Laboratories Pty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日本技源	指	株式会社 TSI Health Sciences Japan，公司全资子公司
技源咨询	指	江阴技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斐欣投资	指	嘉兴斐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腾庚投资	指	嘉兴腾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源德投资	指	江阴源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宜德投资	指	福州宜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颂德投资	指	福建颂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淞泓高远投资	指	嘉兴淞泓高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技源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TSI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S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龙玲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燕
联系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089号54栋5层
电话	021 6495 4866
传真	021 6495 1094
电子信箱	ir@cn.tsigroupltd.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江阴临港经济开发区锦绣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089号54栋5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233
公司网址	www.tsigroupltd.com.cn
电子信箱	ir@cn.tsigroupltd.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技源集团	603262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63,031,986.01	486,827,611.50	15.65
利润总额	113,955,476.85	108,914,697.76	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708,269.78	93,958,327.05	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95,885,067.99	91,578,149.94	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85,401.65	44,310,034.63	29.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6,731,465.14	937,211,667.59	10.62
总资产	1,318,248,087.94	1,186,021,439.74	11.1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7	3.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7	3.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27	0.26	4.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0	11.59	-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9.72	11.29	-1.57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0,986.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51,235.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12.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41,022.2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728.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2,485.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15.51
合计		1,823,201.7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属行业及发展情况

1、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深耕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二十余年，是一家专业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研发创新及产业化的国际化企业集团。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的膳食营养补充行业属于“C14 食品制造业”，其中公司营养原料业务所处的行业为“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C1495），公司制剂业务所处的行业为“保健食品制造”（C1492）。与此同时，根据国家统计局《健康产业统计分类（2019）》，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健康产业中的“1111 营养和保健品制造”细分行业。

膳食营养是人类维持生命、生长发育和健康的重要物质基础，公司主要为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提供高品质、创新型的营养原料及制剂产品。膳食营养补充行业尚无标准定义，世界上多数国家对于类似产品均有法律定义，美国称为膳食补充剂（Dietary Supplement），欧盟称为食品补充剂（Food Supplement），澳大利亚称为补充医药产品（Complementary Medicines），国内通常称为保健食品或健康食品，我国《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中对于保健食品的界定既包括狭义的保健食品（特指具有“蓝帽子”认证），也包括营养补充剂等，各概念所指向的产品内容整体基本一致。

从产业链环节来看，膳食营养补充行业主要由基础原料供应商、营养原料生产商、营养制剂生产商、营养品牌运营商和下游渠道商组成。其中，营养原料生产商、营养制剂生产商与营养品牌运营商是产业链的核心环节。结合公司主要业务构成情况，公司属于行业内相对稀缺的兼具营养原料和制剂生产商角色定位的企业。

2、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广大消费者生活水平持续提升和健康管理意识普遍增强，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市场需求保持旺盛，全球行业规模保持稳健扩容。特别是近年来，受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驱动，消费者的健康理念加速升级，健康消费行为更趋常态化，预防性健康投入增加，推动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Nutrition Business Journal 数据显示，2017 年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消费规模为 1,283.61 亿美元，2022 年已增至 1,761.70 亿美元，行业发展态势良好，将继续保持增长，预计 2025 年膳食营养补充剂接近 2,000 亿美元。根据欧睿数据，2023 年全球膳食营养补充产品销售规模超过 1,870 亿美元，预计未来三年将保持 6% 的稳健增速，到 2026 年全球规模将达 2,230 亿美元。

从国家和区域分布来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消费地区主要分布在美国、欧洲、澳大利亚、拉美及亚洲地区。其中美国、欧洲、澳大利亚膳食营养补充行业发展较早，市场较为成熟，需求较为稳定。拉美、亚洲地区作为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新兴市场，近年来增速较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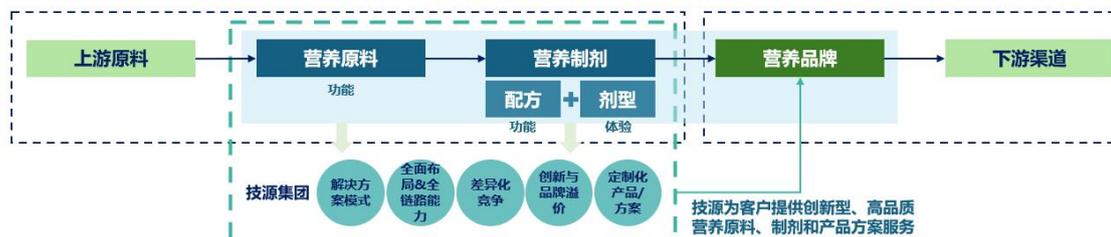
面向未来，全球膳食营养补充剂行业将持续演进，并呈现出以下核心发展趋势：

消费者健康意识提升驱动市场增长，需求从普适性向个性化与精准营养深刻转变。行业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实现科技赋能产业发展，推动产品研发创新与生产流程优化。在此背景下，产品创新与多元化趋势显著，剂型、功能、配方及原料不断突破，同时市场细分专业化程度加深，针对不同人群与生命周期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将成为竞争焦点。消费场景也从传统保健向运动、美容、睡眠等日常生活领域渗透。此外，全球化与跨境电商蓬勃发展，为生产和品牌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提供了重要通道，进一步加速行业的创新竞争与整合。

(二) 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其用途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致力于构建全球领先的膳食营养补充产业平台，是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里相对稀缺的同时布局营养原料与营养制剂业务，并且在精准和个性化营养方面进行大量投入、具备领先优势的企业。公司致力于成为最受B端客户信赖的创新产品方案供应商，在业务方面进行全面布局，构建全链路业务能力，坚持差异化竞争策略，通过持续创新和品牌塑造形成产品溢价，不断强化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和方案的能力。



公司的营养原料产品主要包括 HMB、氨糖和硫酸软骨素，并储备了 ATP、2-HOBA、PXE 和创新型肌酸等一系列创新营养原料。营养制剂方面，公司能够为下游客户提供片剂、硬胶囊、粉剂主流剂型产品和微泡腾片、吸管等创新剂型产品。凭借对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洞察，公司积极推进制剂业务的迭代升级。在完善创新剂型研发能力的同时，公司持续增强配方、味觉、包装等方面的研发能力，从而具备为下游客户提供创新营养补充产品全案开发与生产交付的能力。精准和个性化营养方面，经过多年探索和持续投入，目前公司已经构建了较为完善的方法论体系和较为完整的商业化落地能力。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 营养原料产品

营养原料方面，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HMB、氨糖和硫酸软骨素，并储备了 ATP、2-HOBA、PXE 和创新型肌酸等一系列创新营养原料。

其中，β-羟基-β-甲基丁酸，又称 HMB，是人体内所必需的支链氨基酸亮氨酸的活性代谢产物，是维持肌肉健康的基础及核心营养素。经过广泛的临床医学研究证实，与其他单一改善肌肉蛋白合成的营养素相比，HMB 可以双向调节肌肉，在增加肌肉蛋白合成的同时，减少肌肉蛋白分解流失，有助于改善人体健康和生活状态，提升机体功能和生活自理能力，并具有加速康复及促进伤口愈合等作用。

氨基葡萄糖属于氨基单糖，简称氨糖，为人体关节软骨基质中合成蛋白聚糖所必需的物质。氨基葡萄糖参与构造人体组织和细胞膜，是蛋白多糖大分子合成的中间物质，可合成黏多糖、糖蛋白和蛋白聚糖，特别是合成关节软骨以及滑液分子的中间物。经过广泛的临床医学研究证实，氨基葡萄糖能够刺激软骨细胞的生长、抑制关节软骨的分解，同时还具有抗炎作用，可缓解骨关节炎的疼痛症状，改善关节功能，是关节健康领域最为广泛使用的营养素之一。

硫酸软骨素是共价连接在蛋白质上形成蛋白聚糖的一类糖胺聚糖，广泛分布于软骨、肌腱、韧带等结缔组织中。经过广泛的临床医学研究证实，硫酸软骨素能够将水分吸入蛋白多糖分子内，使软骨变厚，并增加关节内的滑液量，提供衬垫作用，缓和行动时的冲击和摩擦；同时作为输送管道，可以为软骨输送重要的氧供和营养素，有利于延缓关节老化变形，改善关节疼痛，促进软骨再生。

ATP 即三磷酸腺苷，又称腺嘌呤核苷三磷酸，由腺嘌呤、核糖和 3 个磷酸基团连接而成。ATP 发生水解时，形成 ADP 并释放一个磷酸根，同时释放能量，生物体内的一切活动都源于这些能量，尤其是肌肉收缩产生的运动、心脏的起搏和神经细胞的活动，因此 ATP 在运动中的作用尤为明显。运动过程中，人体对 ATP 的需求量会显著上升，及时补充 ATP 有利于增强肌肉力量，减缓疲惫感，提升高强度运动下的表现。

2-HOBA，又称水杨胺，是一种高效靶向性抗氧化生物活性成分，可以通过选择性中和细胞生存环境中存在的有害自由基，保护体内蛋白质和脂质不被亲电试剂修饰，从而保证细胞健康状

态，促进免疫系统正常工作，在减缓细胞衰老和修复细胞功能中的效果显著，在膳食营养补充领域拥有良好的应用前景。

副黄嘌呤（Paraxanthine，简称 PXE），化学名 1,7-二甲基黄嘌呤，是咖啡因在人体肝脏代谢过程中产生的主要初级活性代谢物。其核心作用与咖啡因类似，主要体现在中枢神经兴奋、促进脂质分解、增强能量消耗等方面。相较于其前体咖啡因，PXE 的优势主要在于：起效和代谢过程更为平缓，可能避免了咖啡因带来的诸如紧张、焦虑、心跳过速等副作用的强度和频率；其在体内的清除速度慢于咖啡因，理论上能提供更持久的提神和促进代谢效果，而无需频繁摄入。

肌酸（Creatine），是一种天然存在于脊椎动物体内（尤其在肌肉细胞中）的含氮有机酸，是人体能量代谢系统中的关键物质之一。肌酸是运动科学领域研究最广泛、证据最充分的补剂之一，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得到了极高程度的认可。目前肌酸产品仍以粉剂为主。然而，肌酸本身在水中的溶解性较差，且溶解速度缓慢，极易在杯底形成不溶性沉淀。这一物理特性为消费者带来了不佳的使用体验，主要体现在冲泡困难、服用不便和便携性受限等方面。对于少量的片剂、胶囊和软糖类肌酸产品，也存在较为显著的缺陷，造成消费者使用不便，体验感差。公司凭借对营养原料进行精细加工和定制化处理的技术积累，开发出创新型肌酸（OptiCreatine™）原料产品，显著优化了肌酸的溶解性和溶解速度，实现透明、纯净、无沉淀的溶解效果，且可以制成粉剂、颗粒等多种形式以优化便携性，从而赋能下游客户推出定位于中高端消费者的差异化肌酸产品。

（2）营养制剂产品

公司坚持以产品和质量为核心，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开发新剂型技术的产品应用，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涵盖产品定位、配方设计、剂型开发、工艺优化、标准研究、产品注册支持、包装设计到产品生产等全环节的膳食营养补充产品全案开发与交付服务。

公司启东生产基地取得了全球监管标准严苛的澳大利亚 TGA GMP 的认证，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及供应链管理体系，并拥有片剂、粉剂、胶囊等多种主流剂型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为进一步适配消费者在不同场景下的需求、优化消费者的服用体验，公司在常规剂型生产技术的基础上，持续研发创新剂型及相关生产技术，已开发出微泡腾片、吸管和微片等创新剂型产品。以微片为例，公司生产的 2-4 毫米尺寸微型片剂，可以实现对营养素含量的精确与灵活控制，并通过对不同营养素微片的搭配组合，高效实现定制化配方产品的生产，进而实现为终端消费者提供个性化精准营养解决方案。

公司创新剂型产品示例

微泡腾片



吸管



微片



3、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B2B4C”的经营模式来构建全球领先的膳食营养补充产业平台：即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终端消费者提供更有效、愉悦和便捷的营养补充体验为中心，赋能B端客户为C端消费者提供高品质、创新性的膳食营养补充产品，致力于成为最受B端客户信赖的创新方案和产品供应商。公司以持续创新与全球化发展作为关键驱动力，构建了“营养原料+营养制剂+精准与个性化营养”的业务布局，可以为下游客户提供包括创新营养原料、精加工定制原料、营养制剂合同生产、产品全案开发交付、精准与个性化营养等多维度的产品和服务。

具体而言，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方面的经营模式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次氯酸钠、二丙酮醇、粗品盐酸盐、软骨粉等，市场供应相对较为充足，可选供应商较多。公司以保障产品质量和安全为首要采购原则，制定了《采购管理规范》《供应商管理规范》等一系列科学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建立了稳定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保证采购物料的充足完备，保障原辅料储备和正常生产运营活动，持续优化公司物资管理综合水平，实现从供应商选择、价格谈判到质检入库全过程的有效管理。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与“合理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结合公司销售计划和库存的实际情况，合理组织生产活动，提高公司的营运效率。公司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上报的销售计划、客户订单和发货计划，编制年度、月度及每周的具体生产计划，计算生产用料需求，经分管领导批准后组织实施生产活动。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向国内外膳食营养补充领域品牌客户进行产品销售。公司广泛采用自主拓展、客户拜访、行业交流、口碑管理等多种形式开发客户资源。公司一般需要通过客户严格的资质认证后才能进入其合格供应商体系，且需要通过客户定期的考核、评审等。通常情况下，公司进入客户合格供应商体系后，即与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4）研发模式

经过多年持续投入、积极创新，公司实现以自主研发为主，与科研院所、高校、知名企业联合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搭建了产学研一体的技术研发平台。在研发管理工作机制上，公司采用项目制，通过多部门团队协作，共同完成项目的技术研发攻关。

4、市场地位

公司专业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研发创新及产业化，主要面向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客户提供营养原料和制剂产品。凭借研发、专利、工艺、质量和品牌等方面的优势，公司与行业领先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已成为国内外众多知名膳食营养补充品牌企业的核心供应商。

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地位情况具体如下：

（1）HMB

公司是全球HMB产业的领军企业，是全球最大的HMB供应商。根据庶正康讯统计数据，2022年全球HMB市场需求为1,586吨，以此计算公司HMB产品在全球范围内的市场份额约为65.80%。根据QY Research发布的《2024全球HMB市场研究报告》数据显示，2023年、2024年，全球HMB产量分别约为1,662.43吨、1,758.50吨，据此测算，公司HMB产品在全球范围内的市场份额分别约为52.27%、53.34%。

公司系全球HMB产业最主要的技术创新推动者之一，针对产品功效、生产工艺、产品剂型以及应用配方等方面，公司持续进行科学研究、临床试验及研发创新，并在全球范围内多个国家及地区申请了专利保护。公司已获专利授权的“HMB+维生素D3”营养组合方案，系HMB应用领域最为主流的产品方案，同时公司还已取得HMB有益于术后康复、降低脂肪量、促进创伤恢复等功效宣称方面的专利保护。

(2) 氨糖

公司是全球氨糖产业的核心供应商之一。根据庶正康讯统计数据，近年来全球氨糖原料供需状况较为稳定，市场需求约为2万吨。经估算，2022年至2024年全球氨糖原料市场规模分别约为20,000.00吨、20,840.00吨和21,715.28吨，公司氨糖产品的市场份额分别约为11.92%、13.85%和12.61%，已取得较为稳固的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的持续研发和技术积累，公司已掌握对氨糖进行精细加工和定制化处理的关键技术，从原料端解决下游客户生产过程中的痛点，可以为客户提供高可压性、高一致性、高附加值的氨糖原料产品，赋能下游客户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优化产品质量。公司的GlucosaGreen®氨糖原料品牌已逐步成长为全球知名、市场认可度高、行业内代表性的高端氨糖原料品牌。

(3) 硫酸软骨素

公司的硫酸软骨素产品主要应用于关节健康领域，并与Nutramax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客户达成合作，是全球硫酸软骨素市场的重要参与者之一。

(4) 制剂产品

目前，公司的营养制剂业务主要服务于澳大利亚、欧洲和中国国内客户。其中，澳大利亚是全球范围内对于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监管标准最为严格的市场之一。公司与Blackmores（澳佳宝）、PharmaCare等澳大利亚头部品牌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此外，公司在剂型、配方、味觉等营养制剂产品关键要素上持续投入与创新，并可以为客户提供膳食营养补充产品全案开发与交付服务，在创新产品领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公司继续聚焦和贯彻赋能B端客户为C端消费者提供高品质、创新性的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发展战略，加速推进“**One TSI**”战略性组织变革和数字化转型，充分挖掘和释放内部协同价值，进一步提升研发、运营、客户开发和服務的能力与效率。

2025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303.20万元，同比增长15.65%。其中，营养原料销售收入为39,034.45万元，同比增长18.94%；制剂产品销售收入为17,145.78万元，同比增长8.75%。

营养原料方面，HMB销售收入为15,843.15万元，同比增长3.75%。公司在与雅培集团等HMB主要客户保持稳定合作的同时，积极进行市场与客户开拓，积极配合、赋能客户推出针对不同应用场景和不同目标消费者的HMB产品。例如，针对健康老龄化领域，公司配合大型乳业客户推出以HMB为核心和差异化功能成分的成人奶粉产品；针对运动营养领域，公司配合客户推出“HMB+肌酸”的差异化新产品；针对GLP-1使用者群体，配合客户推出有助于GLP-1使用者维持肌肉质量的GLP-1搭档产品；此外，公司亦在积极开发HMB在宠物营养、动物饲料领域的业务机会，正与某大型国际农化企业持续接洽及展开合作。前述公司在市场开发方面的投入与进展，有利于推动HMB市场的加速发展，进而为公司的HMB原料产品销售持续增长创造有利条件。2025年1-6月，公司氨糖产品销售收入为10,601.58万元，同比增长9.82%；硫酸软骨素销售收入为7,956.89万元，同比增长106.44%，主要原因是公司对主要客户Nutramax的销售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制剂产品方面，片剂销售收入为11,916.66万元，同比增长23.01%，主要原因是公司对Blackmores（澳佳宝）和北欧市场主要客户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公司加速推进精准与个性化营养业务，主要体现在：1、对全自动数粒灌装设备进行进一步升级以提高生产效率；2、引入宁波通商惠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作为IPO战略配售投资者，并与其或其所属集团下属其他主体在精准和个性化营养方面展开合作；3、推进在香港、澳大利亚和美国的工厂建设和产能部署，以实现精准和个性化营养业务在中国、澳大利亚和美国等重要市场的商业化推广。

2025年1-6月，公司进一步加强、优化在管理、研发、业务开发和销售方面的人才引进、团队建设和资源配置，具有国际化背景和/或高学历背景的优秀人才在公司雇员中的占比进一步提升。因此，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出现一定程度的增长。

盈利能力角度，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在本报告期继续保持了较好水平，与上年同期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43.56%，净利率为17.44%，上年同期分别为44.96%和19.39%。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9,770.83万元和9,588.51万元，同比分别增长3.99%和4.70%。

总体而言，2025年1-6月，公司继续保持稳健良好的发展态势。“One TSI”战略性组织变革与数字化转型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并在释放内部协同价值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公司系统梳理、整合了长期积累的原料精细加工与定制处理技术，以及原料和制剂生产经验，并进一步升级和构建了“优化原料技术创新平台”（Optimized Technology）。该平台一方面反哺公司现有原料与制剂产品，增强其定制化与差异化价值；另一方面能够持续开发一系列针对市场痛点经优化处理的新原料产品。例如，公司推出的创新型肌酸（OptiCreatine™），旨在立足于同质化程度较高的肌酸原料市场，定位中高端细分领域，有望成为未来具有较大潜力的业务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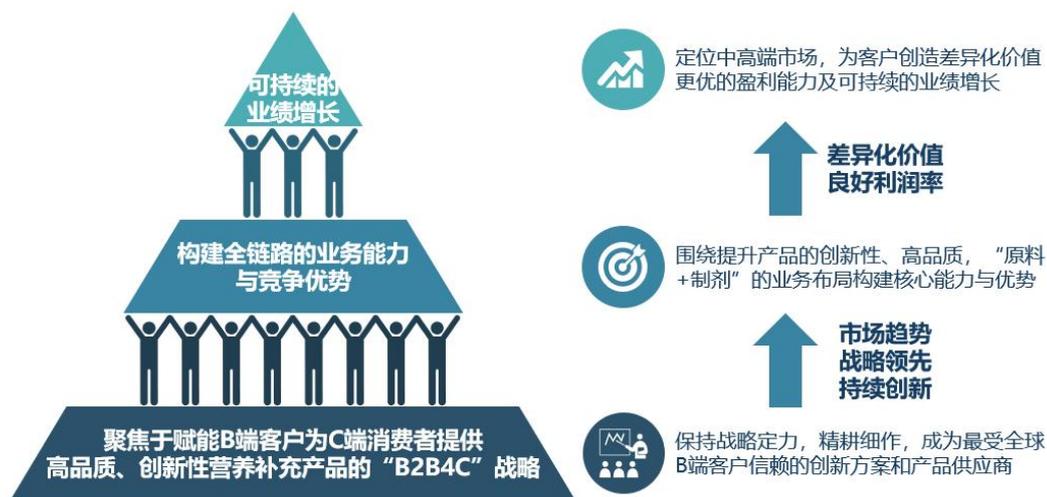
公司始终将核心竞争力的构建作为可持续发展的基石，围绕战略规划与组织变革能力、全链路业务能力、持续创新能力及全球化发展能力等多维度统筹建设、协同发力，形成了以客户和消费者需求为导向、以创新为驱动、以全球为舞台的综合竞争优势，为长期稳健增长提供坚实支撑。

（一）战略规划与组织变革能力

公司专注与深耕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20余年，凭借丰富的经验积累和对市场的深刻洞察，建立了系统性的战略规划与组织变革机制。公司能够准确研判行业发展趋势与市场竞争格局，前瞻布局业务、高效配置资源，并适时实施组织架构与运营模式变革，以有效匹配战略目标，在战略层面构建持续竞争优势。

近年来，公司围绕“B2B4C”战略，聚焦赋能B端客户为C端消费者提供高品质、创新性的膳食营养补充产品，致力于成为最受B端客户信赖的创新方案和产品供应商。同时，公司启动和实施“One TSI”的战略性组织变革，充分挖掘和释放内部协同价值，进一步提升研发、运营、客户开发和服務的能力与效率。

凭借战略引领和组织变革支撑，公司得以持续推进创新驱动与全球化发展，构建全链路业务能力，巩固差异化竞争优势，进而实现更优的盈利能力及可持续的业绩增长。



(二) 全链路业务能力

公司是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里少数从营养原料前端的创新营养素筛选、功效研究到产业化,再到营养制剂的配方与剂型开发以及成品生产进行全面布局、具备全链路业务能力的企业,能够为下游客户提供包括创新营养原料、精加工定制原料、营养制剂合同生产、产品全案开发交付、精准与个性化营养等多维度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的全链路业务能力示意



公司积极布局从创新营养素分子筛选及评估、功效研究、功能声称及专利申请、市场准入与推广、原料到成品制剂生产的全产业链,在营养原料和成品制剂的研发、生产方面形成了大量技术与经验积累,得以深刻理解下游客户需求及行业痛点,进而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方案,为客户创造差异化价值。以氨糖原料产品为例,凭借自身丰富的制剂生产经验,公司在分析总结下游客户使用原料时可能遇到的各种问题基础上,持续研发精细加工及定制化处理技术,能够在可压性、一致性等维度对氨糖原料进行优化并向客户提供定制化原料产品,从而帮助下游客户改善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品质,公司也因此氨糖原料市场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并获得相对更高的利润率。

(三) 持续创新能力

自创立以来,公司始终将持续创新能力作为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组成部分,并以此为核心动力,系统性地驱动业务发展。具体而言,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体现在产品与技术的持续研发,战略、组织和商业模式的持续迭代升级等多个维度。

以精准和个性化营养业务为例,公司在多年前即前瞻性地精准与个性化营养确定为关键的战略发展方向,并开始积极探索、持续投入与创新。目前,公司已经构建了较为完善的方法论体系和较为完整的商业化落地能力,并在商业模式、智能分析系统、产品剂型与配方体系、生产设

备等多个环节实现创新且仍在持续迭代升级，从而在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未来最重要和最具潜力的发展方向上建立领先优势。

公司持续创新能力的代表性案例



智能分析系统: 自研的净眼 (Deep Insights™) 算法平台

创新的微片剂型

产品剂型:



配方体系: 配方库包含近 200 种营养素以及针对超过 20 类健康问题的配方方案

生产设备: 为该业务开发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自动生产设备

(四) 全球化发展能力

除了持续创新能力以外，全球化发展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另一关键组成部分，也是公司长期以来的重要驱动力之一。自公司创立伊始，创始人及团队即在中美两地同时开展业务，创始人及团队具备国际化视野与背景，为公司注入全球化发展的基因。

目前，公司在扎根中国本土的同时，建立了覆盖北美、欧洲、澳大利亚、亚洲和南美等全球主要市场的国际化雇员团队、分支机构和服务网络，以及由全球范围内优秀专家组成的科学顾问委员会。公司在中国大陆及澳大利亚拥有六个高标准的生产基地，并计划陆续在香港、泰国、美国、英国等地进一步布局海外产能。长期以来，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建立了较为广泛和优质的客户资源网络，与雅培集团、Blackmores (澳佳宝)、Nutramax、PharmaCare、蒙牛集团等国内外众多品牌客户建立起合作关系，部分客户合作时间已超过 10 年，合作关系稳定。

受益于长期在全球化发展能力方面的投入与培育，公司在服务全球客户尤其是国际品牌客户、构建全球范围内的专利体系以及整合全球范围内的研发与专家合作资源等方面具备竞争优势。

(五) 其他竞争优势

1、研发体系及专利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坚持以科学研究和临床试验为基础，始终把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应用创新放在首位。经过多年积累，公司现已形成了开放型、全球化的研发创新体系，并拥有国内外专利两百余项。公司在研发及专利方面的积累显著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未来，公司有能力和持续前瞻性地筛选和评估具有商业化前景的创新营养素分子并产业化，持续迭代升级技术、工艺和设备，并加以有效的专利保护，持续构建研发及专利壁垒。

2、质量和品牌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按照 GMP 生产管理规范，建立了行业领先的产品质量标准 and 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江阴生产基地通过了美国 NSF GMP 认证、美国药典 USP GMP 认证、欧盟 GMP 认证、SGS 饲料原料 GMP+认证等；公司徐州生产基地通过了美国 NSF GMP 认证、SGS 饲料原料 GMP+认证等；公司启东及布里斯班生产基地通过了澳大利亚 TGA GMP 认证。公司 myHMB®品牌原料产品是同类产品中唯一获得美国药典（USP）膳食补充剂质量安全认证的产品；公司氨糖及硫酸软骨素产品取得了《出口欧盟原料药证明》；公司硫酸软骨素产品取得了澳大利亚 TGA GMP 认证等。公司通过严格把关原辅料采购、生产现场管理和成品质量监测等各个环节，不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

公司重视品牌建设，打造了 myHMB®、GlucosaGreen®等多个产品品牌，在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品牌商及目标消费者群体中获得了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并通过授权客户在终端产品中使用公司商标等方式进行品牌联名，为客户产品增益赋能。

3、客户资源优势

凭借优异的研发创新能力、出众的产品品质、稳定的产品供应能力以及专利和品牌壁垒，公司产品已覆盖中国及亚洲、美国、欧洲、澳大利亚、南美等主要市场，并与雅培集团、Blackmores、Nutramax、PharmaCare 等国内外众多膳食营养补充品牌企业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部分客户合作时间已超过 10 年。

该等品牌企业在选定供应商时，非常关注产品质量的保障以及合作的长期性和稳定性，而供货关系一旦建立，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客户粘性较强。长期合作、稳定可靠的优质客户资源极大地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影响力，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63,031,986.01	486,827,611.50	15.65
营业成本	317,060,277.42	267,407,901.46	18.57
销售费用	40,454,243.86	29,465,114.51	37.30
管理费用	70,661,876.27	55,182,948.60	28.05
财务费用	-10,837,483.06	-2,911,483.05	272.23
研发费用	24,388,811.93	22,250,851.53	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85,401.65	44,310,034.63	2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20,874.57	29,554,999.18	-22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9,963.21	-20,463,876.21	-81.7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5.65%，主要原因是公司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主营产品销售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8.57%，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销售保持增长，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37.30%，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扩充销售团队，导致职工薪酬支出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28.05%，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持续引入具备国际化背景或高学历背景的管理人员，薪酬支出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司财务费用为净收益 1,083.75 万元，去年同期为净收益 291.15 万元。净收益同比增加了 792.60 万元，增幅为 272.23%，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汇兑收益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9.61%，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持续

扩充研发团队，薪酬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718.54万元，同比增长29.06%，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82.09万元，同比减少221.20%，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的同比增幅大于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的同比增幅，同时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与投资支付的现金也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3.00万元，同比减少81.77%，主要原因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9,108,908.07	14.35%	171,923,856.54	14.50%	10.00%	
应收账款	242,715,850.69	18.41%	177,861,070.21	15.00%	36.46%	说明 1
存货	218,702,793.45	16.59%	209,413,051.41	17.66%	4.44%	
长期股权投资	7,012,630.73	0.53%	7,615,481.86	0.64%	-7.92%	
固定资产	259,334,705.82	19.67%	258,765,457.90	21.82%	0.22%	
在建工程	60,073,485.25	4.56%	21,688,433.27	1.83%	176.98%	说明 2
使用权资产	28,096,961.07	2.13%	8,745,978.50	0.74%	221.26%	说明 3
无形资产	37,457,423.37	2.84%	40,652,631.99	3.43%	-7.86%	
短期借款	20,018,250.02	1.52%	20,017,111.09	1.69%	0.01%	
应付票据	43,125,754.98	3.27%	46,297,389.50	3.90%	-6.85%	
应付账款	95,362,564.01	7.23%	85,302,927.89	7.19%	11.79%	
租赁负债	22,578,045.10	1.71%	3,869,910.14	0.33%	483.43%	说明 4

其他说明

说明 1：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36.46%，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增长所致。

说明 2：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176.98%，主要系本期南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澳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入所致。

说明 3：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221.26%，主要系本期澳洲生产基地新增租赁房屋及建筑物所致。

说明 4：报告期末，公司租赁负债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483.43%，主要原因是本期澳洲生产基地新增租赁房屋及建筑物引致本期末租赁付款额增长。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556,060,077.5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2.1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香港海吉亚	全资子公司	主要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销售、市场推广、合规准入、运营管理及研发支持等，系公司海外业务运营管理中心、销售中心及支持中心	335,312,548.30	22,550,978.85
美国技源	全资子公司	主要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销售，系公司在北美市场销售平台	193,543,105.09	4,591,197.99
欧洲技源	全资子公司	主要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销售，系公司在欧洲市场销售平台	90,048,825.32	1,163,829.55
TSIP	全资子公司	主要从事制剂产品生产、销售，系公司在澳大利亚市场生产、销售平台	103,368,826.74	-1,522,953.36
Metabolic	全资子公司	主要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研发、新型营养素分子筛选及评估、功效研究等，系公司在美国的研发中心	23,220,673.41	441,051.54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实际投入	累计实际投入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南通生产基地项目	28,130,973.43	34,382,021.33	自筹	建设中
徐州生产基地车间改造工程项目	3,375,231.99	13,416,667.70	自筹	建设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170,570,564.38	-6,612.18	-	-	554,307,248.00	581,406,070.04	-	143,465,130.16
合计	170,570,564.38	-6,612.18	-	-	554,307,248.00	581,406,070.04	-	143,465,130.1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徐州技源	子公司	注1	18,807,290.00	128,524,345.58	76,730,076.95	89,343,363.87	15,096,831.85	13,343,276.20
启东技源	子公司	注2	212,647,739.59	350,898,997.64	303,985,119.01	115,115,488.44	17,128,126.25	15,373,469.74
山东技源	子公司	注3	75,000,000.00	149,511,040.58	117,270,863.85	37,546,920.92	6,957,466.20	6,076,247.62
香港海吉亚	子公司	注4	234,000港币	370,696,885.03	207,363,744.90	335,312,548.30	22,550,978.85	22,550,978.85
美国技源	子公司	注5	100股	165,806,954.75	34,958,822.66	193,543,105.09	3,677,886.32	4,591,197.99
欧洲技源	子公司	注6	1英镑	117,751,611.63	5,029,613.51	90,048,825.32	1,640,059.34	1,163,829.55
TSIP	子公司	注7	5,185,199.20澳元	196,315,871.62	54,016,906.45	103,368,826.74	-2,080,256.24	-1,522,953.36
Metabolic	子公司	注8	100股	23,841,277.86	13,544.29	23,220,673.41	464,413.45	441,051.54

注 1：主要从事氨糖、精加工定制原料等营养原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公司氨糖及精加工定制原料业务的研发及生产基地；

注 2：主要从事制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公司制剂业务的研发及生产基地；

注 3：主要从事 HMB 等营养原料产品的生产、销售；系公司 HMB 业务的生产基地之一；

注 4：主要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的销售、市场推广、合规准入、运营管理及研发支持等，系公司海外业务运营管理中心、销售中心及支持中心

注 5：主要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销售，系公司在北美市场销售平台

注 6：主要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销售，系公司在欧洲市场销售平台

注 7：主要从事制剂产品生产、销售，系公司在澳大利亚市场生产、销售平台

注 8：主要从事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研发、新型营养素分子筛选及评估、功效研究等，系公司在美国的研发中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注释一	注释一	注释一	是	注释一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股意向及减持计划的承诺	注释二	注释二	注释二	是	注释二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稳定股价的措施与承诺	注释三	注释三	注释三	是	注释三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注释四	注释四	注释四	否	注释四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注释五	注释五	注释五	否	注释五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注释六	注释六	注释六	否	注释六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注释七	注释七	注释七	否	注释七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释八	注释八	注释八	否	注释八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责任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注释九	注释九	注释九	否	注释九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于上市后出现业绩下滑情形的承诺	注释十	注释十	注释十	是	注释十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承诺	注释十一	注释十一	注释十一	是	注释十一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注释十二	注释十二	注释十二	否	注释十二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注释十三	注释十三	注释十三	否	注释十三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注释十四	注释十四	注释十四	否	注释十四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释一：关于股份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控股股东技源香港及其上层股东 TSI Group、TSI Holdings 承诺

(1) 自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技源集团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若技源集团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承诺的持有技源集团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技源集团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

(3) 本企业所持技源集团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2、实际控制人周京石、龙玲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 Larry Kolb 承诺

(1) 自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技源集团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若技源集团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的持有技源集团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3)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①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②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本人所持技源集团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3、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技源咨询承诺

(1) 自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技源集团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若技源集团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承诺的持有技源集团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3) 本企业所持技源集团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4、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汪燕，高级管理人员吉世雄、张耀华承诺如下：

(1) 自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技源集团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于本次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若技源集团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的持有技源集团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3)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技源集团的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技源集团股份总数的25%；②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股份；③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本人所持技源集团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5、其他股东斐欣投资、腾庚投资、源德投资、宜德投资、颂德投资、云灏投资、陆晓冬、淞泓高远投资、前途汇投资、富安投资、淞泓际盛投资承诺
公司股东斐欣投资、腾庚投资、宜德投资、颂德投资、云灏投资、陆晓冬、淞泓高远投资、前途汇投资、富安投资、淞泓际盛投资承诺如下：自技源集团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发上市前本企业/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技源集团股份，也不得提议由技源集团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源德投资承诺如下：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规定，对于提交首发上市申请前12个月内新增股份，自技源集团办理完毕本企业取得前述技源集团新增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或自技源集

团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孰晚为准），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该等新增股份，也不提议由技源集团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释二：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计划的承诺

1、控股股东技源香港及其上层股东 TSI Group、TSI Holdings、实际控制人周京石、龙玲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 Larry Kolb 承诺

（1）本公司/本人作为技源集团的控股股东及其上层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本人看好公司业务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遵守本次发行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人可以减持发行人股份。本公司/本人所持技源集团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公司/本人无减持发行人股票意向；本公司/本人所持技源集团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公司/本人将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审慎制定合理的减持计划。若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规定及要求。

（2）本公司/本人在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公司/本人减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本公司/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若本公司/本人拟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公司/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3）本公司/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且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本公司/本人将遵循《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公司/本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技源集团所有。

2、员工持股平台技源咨询、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源德投资、宜德投资及颂德投资承诺

（1）本企业所持技源集团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 2 年内，本企业将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审慎制定合理的减持计划。若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规定及要求。

（2）本企业在锁定期（含因各种原因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本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若本企业拟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企业减持前述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3) 本企业减持技源集团股票时，将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且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本企业减持技源集团股票时，将遵循《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本企业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技源集团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技源集团所有。”

注释三：稳定股价的措施与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措施承诺如下：

1、稳定股价措施的触发条件

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权益分配等除息、除权事项的，将作相应除息、除权调整）的情形（以下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公司将在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予以具体实施、依法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 回购股份条件

当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达成时，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机构或其他法令规定的机关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

(2) 公司回购的程序

公司应在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之日起的10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讨论并通过具体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司将予以公告，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起60个交易日内实施。公司董事会对回

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还应遵循以下原则和条件：

- ①回购公司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②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 ③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要约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 ④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10%，并且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累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净额。
- ⑤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后，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3 个交易日等于或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以暂停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以终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实施还应遵循以下原则和条件：

-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被迫触发要约收购义务、不会被迫违反禁止性交易等法律义务；
- 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遵守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关于控股股东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将以集中竞价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 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实际取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的 10%，年度用于增持的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实际取得的公司现金分红的 30%；
- 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在增持前应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具体实施计划方案，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⑤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后，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3 个交易日等于或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以暂停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以终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实施还应遵循以下原则和条件：

- 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被迫触发要约收购义务、不会被迫违反禁止性交易等法律义务；
- 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合计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30%；
- 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
公司上市后 3 年内拟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应依照本预案及相关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的稳定股价相关义务；
- 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增持前应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具体实施计划方案，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⑥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后，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3 个交易日等于或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暂停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5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以终止实施该次增持计划。

3、约束措施

（1）公司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义务，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暂不发放应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支付的现金分红、津贴（如有），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稳定股价的预案和承诺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有责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公司有权责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义务，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暂不发放应

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或者津贴（如有），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稳定股价的预案和承诺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释四：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1、发行人承诺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全套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①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②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除公司将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外，本公司/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①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②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

注释五：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果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本人承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果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释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承诺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高销售收入、提高管理水平、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增厚未来收益，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股东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 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争取尽快实现预期效益

董事会已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随着募投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以先行投入，积极调配资源并开展前期准备工作，加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

(2)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合法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 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凭借在业内多年积累的生产经营经验及技术等方面的优势，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确立了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在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声誉。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和深化业务方面的技术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现有业务面临着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公司未来将凭借人才、研发和产品质量等优势，满足国内外客户和市场需求，并且进一步丰富产品线，扩大产品市场份额，巩固并提高行业地位。

(4) 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自身业务特点的内部控制制度，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在保证服务质量的同时，在日常运营中加强成本费用控制，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公司资金成本，节省财务费用支出。

(5) 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力；确保董事会能够合法行使职权，做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目标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

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使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6）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和回报规划，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修订，并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分红政策，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本公司/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本公司/本人不会侵占公司合法权益和利益。

（3）本公司/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承诺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4）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公司/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将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本承诺人薪酬或津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给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7) 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注释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 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严格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制度文件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利润分配程序，实施利润分配。

(2) 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执行上述承诺内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的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金额确定。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公司严格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制度文件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利润分配程序，实施利润分配。

(2) 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公司/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 本公司/本人督促技源集团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注释八：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 本公司保证公司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若上述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③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公司/本人保证公司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 若上述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③本公司/本人将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否则，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本公司/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保证公司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全套申报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 若上述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③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和薪酬，同时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将不得转让，否则，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释九：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京石、龙玲夫妇及一致行动人 Larry Kolb 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

-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或类似业务。
-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附属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若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
- 3、本公司/本人及附属企业承诺将不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 4、若本公司/本人及附属企业的产品或业务可能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则本公司/本人及附属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构成竞争的产品、停止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 5、本公司/本人将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
-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将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注释十：关于上市后出现业绩下滑情形的承诺

1、控股股东技源香港及其上层股东 TSI Group、TSI Holdings 承诺

- (1) 技源集团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含上市前取得及上市当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 (2) 技源集团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含上市前取得及上市第二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 (3) 技源集团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含上市前取得及上市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实际控制人周京石、龙玲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 Larry Kolb 承诺

- (1) 技源集团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含上市前取得及上市当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 (2) 技源集团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含上市前取得及上市第二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 (3) 技源集团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含上市前取得及上市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3、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技源咨询承诺

(1) 技源集团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含上市前取得及上市当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 技源集团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含上市前取得及上市第二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3) 技源集团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含上市前取得及上市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注释十一：关于在审期间不进行现金分红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自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日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前，本公司将不进行现金分红或提出现金分红的方案。

注释十二：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相关要求，本公司现郑重承诺如下：

-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 2、本公司股东具备持有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3、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形。
- 4、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 5、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 6、本公司之直接或间接股东不存在《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所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况。
- 7、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注释十三：关于规范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并避免与技源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技源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作为技源集团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

(3) 依照技源集团《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影响技源集团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技源集团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技源集团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技源集团及其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技源集团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愿意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2、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承诺

(1) 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并避免与技源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技源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作为技源集团股东期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

(3) 依照技源集团《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利用股东的地位影响技源集团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技源集团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技源集团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技源集团及其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技源集团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愿意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尽量减少并避免与技源集团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技源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作为技源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相关规定。

(3) 依照技源集团《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行使职权，不利用本人在技源集团中的地位影响技源集团的独立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技源集团的资金、利润、谋取其他任何不正当利益或使技源集团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技源集团及其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而给技源集团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愿意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注释十四：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

(1) 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公司在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各项公开承诺，自愿接受证券市场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若公司未履行其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公开承诺，则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若因公司未履行承诺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有权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本承诺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各项公开承诺，自愿接受证券市场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若本承诺人未履行其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公开承诺，则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若本承诺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若本承诺人未履行其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各项公开承诺，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本承诺人不得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3) 若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承诺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承诺

(1) 本承诺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各项公开承诺，自愿接受证券市场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若本承诺人未履行其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公开承诺，则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若本承诺人未履行其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各项公开承诺，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3) 若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承诺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本人作为技源集团主要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承诺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各项公开承诺，自愿接受证券市场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若本承诺人未履行其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公开承诺，则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若本承诺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若本承诺人未履行其本次发行中做出的各项公开承诺，在该等情形发生之日起，本承诺人不得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同时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3) 若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承诺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江苏涛生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粗品盐酸盐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8,305,716.86	21.50%	电汇		不适用
合计				/	/	8,305,716.86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以上交易均在授权额度内。
--	--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391.7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213.9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213.9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与浦发银行江阴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子公司徐州技源在2025年2月6日至2028年2月6日期间与该银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最高债权额限度2,000万元内提供保证担保。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在该保证合同项下发生的债务余									

额为1,586.05万元。

公司与浦发银行江阴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子公司启东技源在2024年2月20日至2027年2月20日期间与该银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在最高债权额限度4,900万元内提供保证担保。截止2025年6月30日，公司在该保证合同项下发生的债务余额为1,627.92万元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99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1.00万股，并于2025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到40,001.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K10290号）。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后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4
每股净资产（元/股）	2.96	3.79

注：发行后每股收益以2025年1-6月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以2025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技源香港	/	275,673,798	78.76	275,673,798	无		境外 法人

技源咨询	/	19,988,431	5.71	19,988,431	无		其他
斐欣投资	/	12,492,772	3.57	12,492,772	无		其他
腾庚投资	/	12,492,772	3.57	12,492,772	无		其他
源德投资	/	7,142,857	2.04	7,142,857	无		其他
宜德投资	/	6,940,427	1.98	6,940,427	无		其他
颂德投资	/	4,164,258	1.19	4,164,258	无		其他
云灏投资	/	2,776,172	0.79	2,776,172	无		其他
陆晓冬	/	2,776,172	0.79	2,776,172	无		境内自然人
淞泓高远投资	/	2,082,128	0.59	2,082,128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技源香港、技源咨询均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源德投资、宜德投资、颂德投资均系由上海鸿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的私募投资基金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技源香港	275,673,798	2028年7月	275,673,798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技源咨询	19,988,431	2028年7月	19,988,431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斐欣投资	12,492,772	2026年7月	12,492,772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4	腾庚投资	12,492,772	2026年7月	12,492,772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5	源德投资	7,142,857	2026年7月	7,142,857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6	宜德投资	6,940,427	2026年7月	6,940,427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7	颂德投资	4,164,258	2026年7月	4,164,258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8	云灏投资	2,776,172	2026年7月	2,776,172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9	陆晓冬	2,776,172	2026年7月	2,776,172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0	淞泓高远投资	2,082,128	2026年7月	2,082,128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技源香港、技源咨询均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源德投资、宜德投资、颂德投资均系由上海鸿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的私募投资基金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9,108,908.07	171,923,856.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43,465,130.16	170,570,564.3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42,715,850.69	177,861,070.2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11,727,078.92	10,408,330.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8,349,595.39	8,859,901.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18,702,793.45	209,413,051.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187,266.67	14,277,241.79
流动资产合计		832,256,623.35	763,314,016.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7,012,630.73	7,615,481.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59,334,705.82	258,765,457.90
在建工程	七、22	60,073,485.25	21,688,433.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8,096,961.07	8,745,978.50
无形资产	七、26	37,457,423.37	40,652,631.9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32,288,214.24	32,288,214.2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3,772,053.26	23,702,523.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7,955,990.85	29,248,702.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5,991,464.59	422,707,423.44

资产总计		1,318,248,087.94	1,186,021,439.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0,018,250.02	20,017,111.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3,125,754.98	46,297,389.50
应付账款	七、36	95,362,564.01	85,302,927.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678,941.21	2,871,984.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6,872,477.39	20,250,973.78
应交税费	七、40	8,768,371.72	9,667,412.42
其他应付款	七、41	824,227.60	403,955.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061,794.73	6,072,534.9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128,809.02	3,258,109.75
流动负债合计		197,841,190.68	194,142,399.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2,578,045.10	3,869,910.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42,511.01	40,387.28
递延收益	七、51	10,741,057.05	3,592,192.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3,826,193.28	30,675,641.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7,103,837.57	7,593,672.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291,644.01	45,771,803.82
负债合计		272,132,834.69	239,914,202.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4,729,148.49	84,729,148.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40,944.41	-2,452,472.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0,505,638.85	27,006,632.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72,137,622.21	477,928,35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6,731,465.14	937,211,667.59
少数股东权益		9,383,788.11	8,895,569.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6,115,253.25	946,107,23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18,248,087.94	1,186,021,439.74

公司负责人：龙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215,425.16	37,419,516.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878,454.07	97,899,033.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35,412,719.58	89,708,787.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136,541.38	2,328,504.2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17,089.46	2,652,575.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819,792.22	45,273,490.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93,780.28	9,262,245.22
流动资产合计		318,273,802.15	284,544,152.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41,494,949.30	342,097,800.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582,048.70	68,144,105.57
在建工程		4,741,591.62	2,554,478.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9,737.48	439,474.97
无形资产		10,700,356.56	11,211,914.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6,849.02	936,917.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7,910.00	2,030,97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413,442.68	427,415,668.41
资产总计		742,687,244.83	711,959,82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0,472.23	10,008,555.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	12,000,000.00
应付账款		21,452,546.83	16,559,209.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0.00	4,159.29
应付职工薪酬		3,710,936.98	4,983,359.73
应交税费		2,519,436.85	4,466,283.55
其他应付款		413,301.81	112,301.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1,693.62	449,392.58
其他流动负债		0.00	540.71
流动负债合计		44,338,388.32	48,583,802.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075.1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700.04	47,855.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700.04	56,930.14
负债合计		44,378,088.36	48,640,732.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252,768.04	43,252,768.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505,638.85	27,006,632.06
未分配利润		274,550,749.58	243,059,68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8,309,156.47	663,319,088.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42,687,244.83	711,959,821.16
公司负责人：龙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燕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3,031,986.01	486,827,611.5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63,031,986.01	486,827,611.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6,252,272.97	374,912,696.5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17,060,277.42	267,407,901.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524,546.55	3,517,363.52
销售费用	七、63	40,454,243.86	29,465,114.51
管理费用	七、64	70,661,876.27	55,182,948.60
研发费用	七、65	24,388,811.93	22,250,851.53
财务费用	七、66	-10,837,483.06	-2,911,483.05
其中：利息费用		1,020,886.58	1,037,459.41
利息收入		1,294,004.84	1,291,926.56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37,901.5	1,985,512.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838,171.12	1,442,692.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2,851.13	-300,583.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612.18	-491,781.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164,630.22	-3,247,691.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93,323.57	-2,631,886.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45,908.24	-40,518.7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037,127.93	108,931,241.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006.56	51,304.3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9,657.64	67,848.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955,476.85	108,914,697.7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5,758,988.26	14,542,852.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196,488.59	94,371,845.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196,488.59	94,371,845.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708,269.78	93,958,327.0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218.81	413,518.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1,527.77	1,194,897.7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1,527.77	1,194,897.7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11,527.77	1,194,897.71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008,016.36	95,566,743.0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519,797.55	95,153,224.7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8,218.81	413,518.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龙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97,184,554.03	185,387,838.6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24,655,213.37	103,888,386.54
税金及附加		2,538,826.26	2,352,634.93
销售费用		3,660,762.83	3,200,414.45
管理费用		21,050,485.84	15,400,596.60
研发费用		5,496,272.87	4,240,962.06

财务费用		-26,373.22	-2,529,853.16
其中：利息费用		136,555.58	114,500.10
利息收入		159,789.25	48,411.38
加：其他收益		186,854.11	1,541,870.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39,542.46	289,901.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2,851.13	-300,583.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188.32	21,140.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499.33	-179,015.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0.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605,274.02	60,508,594.30
加：营业外收入		0.02	14,601.77
减：营业外支出		4,167.28	16,715.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01,106.76	60,506,480.98
减：所得税费用		5,611,038.84	8,517,065.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90,067.92	51,989,415.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990,067.92	51,989,415.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990,067.92	51,989,415.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龙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1,471,346.26	439,825,361.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998,390.92	22,258,663.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371,649.15	40,771,14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841,386.33	502,855,173.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653,011.65	266,381,609.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950,046.51	66,012,150.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89,837.72	28,694,106.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6,363,088.80	97,457,27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655,984.68	458,545,13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85,401.65	44,310,034.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1,406,070.04	493,791,158.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41,022.25	1,743,275.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976.57	1,211,768.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024,068.86	496,746,202.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537,695.43	45,905,571.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4,307,248.00	421,285,631.5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844,943.43	467,191,20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20,874.57	29,554,999.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1,528,812.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1,528,812.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7,748,718.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6,194.42	582,690.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53,768.79	3,661,27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9,963.21	31,992,68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9,963.21	-20,463,876.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29,350.67	3,971,942.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63,914.54	57,373,100.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075,573.46	114,103,648.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039,488.00	171,476,748.59

公司负责人：龙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808,097.42	119,489,967.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34,540.91	8,687,684.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118.96	6,736,95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540,757.29	134,914,609.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707,979.13	99,246,174.0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11,439.15	20,703,554.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52,855.63	12,934,359.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1,122.94	11,596,20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73,396.85	144,480,28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7,360.44	-9,565,679.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679,639.07	215,976,12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2,393.59	14,755,885.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99.29	2,654.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6,833,331.95	230,734,659.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3,928.80	10,649,752.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7,707,248.00	202,768,6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151,176.80	213,418,36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7,844.85	17,316,297.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638.88	114,819.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569.71	2,353,77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64,208.59	12,468,590.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208.59	-2,468,590.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01.94	1,940,384.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5,908.94	7,222,411.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19,516.22	16,842,939.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15,425.16	24,065,350.33

公司负责人：龙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0				84,729,148.49		-2,452,472.18		27,006,632.06		477,928,359.22		937,211,667.59	8,895,569.30	946,107,23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0				84,729,148.49		-2,452,472.18		27,006,632.06		477,928,359.22		937,211,667.59	8,895,569.30	946,107,23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1,527.77		3,499,006.79		94,209,262.99		99,519,797.55	488,218.81	100,008,016.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1,527.77				97,708,269.78		99,519,797.55	488,218.81	100,008,016.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99,006.79		-3,499,006.79				
1.提取盈余公积									3,499,006.79		-3,499,006.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50,000,000.00				84,729,148.49		-640,944.41		30,505,638.85		572,137,622.21		1,036,731,465.14	9,383,788.11	1,046,115,253.25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0				84,729,148.49		-1,850,864.53		18,101,410.55		312,389,082.80		763,368,777.31	7,995,956.96	771,364,734.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0				84,729,148.49		-1,850,864.53		18,101,410.55		312,389,082.80		763,368,777.31	7,995,956.96	771,364,734.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4,897.71		5,198,941.56		88,759,385.49		95,153,224.76	413,518.26	95,566,743.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94,897.71				93,958,327.05		95,153,224.76	413,518.26	95,566,743.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198,941.56		-5,198,941.56				
1. 提取盈余公积									5,198,941.56		-5,198,941.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00	0.00	0.00	0.00	43,252,768.04				30,505,638.85	274,550,749.58	698,309,156.47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0				43,252,768.04				18,101,410.55	162,912,694.82	574,266,87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0				43,252,768.04				18,101,410.55	162,912,694.82	574,266,873.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98,941.56	46,790,474.07	51,989,41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989,415.63	51,989,415.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98,941.56	-5,198,941.56	
1. 提取盈余公积									5,198,941.56	-5,198,941.5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000,000.00				43,252,768.04				23,300,352.11	209,703,168.89	626,256,289.04

公司负责人：龙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燕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技源集团前身为江阴技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02年9月17日成立，注册地为江苏省江阴市，由技源香港出资设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81741344724C。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99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上证公告（股票）[2025]22号）同意，于2025年7月23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简称为“技源集团”，证券代码为“60326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50,01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88元/股，发行后总股数扩大至400,010,000股。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营业务为膳食营养补充产品研发创新及产业化，为全球膳食营养补充行业提供原创性和定制化的营养原料及制剂产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9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11、金融工具”、“34、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或净利润(或净亏损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5%以上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账面价值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重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

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

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报告期各月末的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

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提示：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除外），企业也可以选择采用一般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即按照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分别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

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

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

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按不动产权证使用期限	年限平均法	0%	按不动产权证使用期限
软件	6-10年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受益期限
专利权	8年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受益期限
商标权	3年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受益期限
药品注册证	3年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受益期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具体原则

(1) 外销确认模式

1. DDP（目的地交货方式）：公司在货物交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EXW（工厂交货方式）：公司于买方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3. FOB、CIF 模式：公司完成报关手续、产品装船并取得报关单、提单时确认收入。
4. 电商销售模式：客户通过在自营网站和第三方销售平台下订单并按公司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销售平台负责将商品配送给客户或者公司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付予客户，商品预计妥投或者平台已结算，于此时确认收入。

(2) 内销确认模式

1. 直销（签收模式）：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签收单据后确认收入。
2. 直销（寄售模式）：公司在客户实际领用商品时确认收入。
3. EXW（工厂交货方式）：公司于买方指定承运人上门提货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

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提示：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也可以选择先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企业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披露。）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及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下表
境外流转税	根据不同国家与地区的法规要求适用	根据不同国家与地区的法规要求适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技源集团	15%
徐州技源	15%
上海技源	20%
启东技源	15%
技源生物	25%
山东技源	15%
南通技源	25%

Metabolic②	州所得税：适用各州的所得税率；联邦所得税为 21%
美国技源②	州所得税：适用各州的所得税率；联邦所得税为 21%
Nourigen②	州所得税：适用各州的所得税率；联邦所得税为 21%
澳洲海吉亚	30%
TSIP	30%
TSIL	30%
香港海吉亚①	16.5%
欧洲技源③	25、19%
日本技源	15%
FMC	12.5%

注：1、根据香港税务条例有关规定，香港公司所得税为“利得税”，并根据地域来源性原则征收，对于符合要求的香港离岸经营业务利得享受香港利得税免税政策。2、美国技源、Metabolic 和 Nourigen 为美国 LLC 公司形式，根据美国税法规定，其自身无需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其经营业务由股东技源生物进行汇总申报，缴纳联邦所得税和州所得税。3、2023 年 4 月 1 日起对于利润小于 5 万英镑的企业，适用小企业税率 19%；对于利润超过 25 万英镑的企业，适用一般税率 25%，其中对于利润在 5 万英镑至 25 万英镑之间的企业，在一般税率计算的税额基础上减去边际减免额 (Marginal Relief)。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

2024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022 年 12 月 12 日，徐州技源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目前徐州技源正在履行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程序，2025 年 1-6 月，暂按 1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启东技源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启东技源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022年12月12日，山东技源取得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目前山东技源正在履行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程序，2025年1-6月，暂按1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

2、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3、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上海技源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4、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报告期内，技源集团、山东技源、徐州技源适用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80,879,791.73	157,889,685.32
其他货币资金	8,229,116.34	14,034,171.2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89,108,908.07	171,923,856.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3,768,348.18	100,689,569.1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使用受限货币资金共 8,069,420.07 元。其中，5,851,875.00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217,545.07 元系保函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3,465,130.16	170,570,564.38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43,465,130.16	170,570,564.38	/
合计	143,465,130.16	170,570,564.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4,624,943.02	187,222,179.24
1至2年	1,027,693.77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88,846.80	89,196.36
合计	255,741,483.59	187,311,375.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5,741,483.59	100	13,025,632.90	5.09	242,715,850.69	187,311,375.60	100.00	9,450,305.39	5.05	177,861,070.21
其中：										
账龄组合	255,741,483.59	100	13,025,632.90	5.09	242,715,850.69	187,311,375.60	100.00	9,450,305.39	5.05	177,861,070.21
合计	255,741,483.59	/	13,025,632.90	/	242,715,850.69	187,311,375.60	/	9,450,305.39	/	177,861,070.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4,624,943.02	12,731,247.35	5.00
1至2年	1,027,693.77	205,538.75	20.00
2至3年			50.00
3至4年			100.00
4至5年			100.00

5年以上	88,846.80	88,846.80	100.00
合计	255,741,483.59	13,025,632.90	5.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9,450,305.39	3,575,327.51				13,025,632.90
合计	9,450,305.39	3,575,327.51				13,025,632.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66,674,388.82		66,674,388.82	26.07	3,333,719.44
客户 2	28,558,494.50		28,558,494.50	11.17	1,427,924.73
客户 3	24,463,859.87		24,463,859.87	9.57	1,223,193.00
客户 4	18,320,453.20		18,320,453.20	7.16	939,510.66
客户 5	16,495,005.26		16,495,005.26	6.45	931,336.59
合计	154,512,201.65		154,512,201.65	60.42	7,855,684.42

其他说明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54,512,210.6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0.4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855,684.42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039,026.41	94.13	9,730,909.84	93.49
1至2年	579,336.00	4.94	568,704.00	5.46
2至3年			107,500.00	1.03
3年以上	108,716.51	0.93	1,216.51	0.01
合计	11,727,078.92	100.00	10,408,330.3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客户1	1,212,784.13	10.34
客户2	826,000.00	7.04
客户3	798,609.29	6.81

客户 4	568,704.00	4.85
客户 5	500,000.00	4.26
合计	3,906,097.42	33.3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349,595.39	8,859,901.62
合计	8,349,595.39	8,859,901.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163,532.50	7,922,762.15
1至2年	65,212.64	910,898.74
2至3年	921,098.74	520,620.00
3年以上		
3至4年	507,930.00	

4至5年		
5年以上	170,750.70	170,381.10
合计	9,828,524.58	9,524,661.99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2,657,802.70	6,884,971.54
押金、保证金	6,144,711.03	1,821,763.55
其他	1,026,010.85	817,926.90
合计	9,828,524.58	9,524,661.99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1,889.52	442,489.75	170,381.10	664,760.3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51,889.52	442,489.75	170,381.10	664,760.37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4,767.07	31,102.15	508,299.60	814,168.8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326,656.59	473,591.90	678,680.70	1,478,929.1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之说明。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64,760.37	814,168.82				1,478,929.19
合计	664,760.37	814,168.82				1,478,929.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4,295,160.00	43.70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214,758.00
客户 2	2,657,802.70	27.04	出口退税	1 年以内	
客户 3	908,898.74	9.25	押金、保证金	2-3 年	454,449.37
客户 4	357,930.00	3.64	押金、保证金	3-4 年	357,930.00
客户 5	189,604.80	1.93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5 年以上	166,511.25
合计	8,409,396.24	85.56	/	/	1,193,648.62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075,822.11	2,045,135.16	42,030,686.95	46,531,877.25	2,637,118.15	43,894,759.10
在产品	2,593,501.25		2,593,501.25	2,494,326.91		2,494,326.91
自制半成品	11,125,386.19	22,754.62	11,102,631.57	11,570,066.15	22,754.62	11,547,311.53
库存商品	149,504,561.66	1,011,923.31	148,492,638.35	140,431,537.80	1,623,083.65	138,808,454.15
发出商品	13,293,230.06		13,293,230.06	12,455,638.10		12,455,638.10
委托加工物资	1,190,105.27		1,190,105.27	212,561.62		212,561.62
合计	221,782,606.54	3,079,813.09	218,702,793.45	213,696,007.83	4,282,956.42	209,413,051.4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637,118.15	83,686.23		675,669.22		2,045,135.16
在产品						
自制半成品	22,754.62					22,754.62
库存商品	1,623,083.65	530,042.20		1,141,202.54		1,011,923.31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4,282,956.42	613,728.43		1,816,871.76		3,079,813.0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5,689,922.59	3,975,024.23
预缴税费	3,695,344.05	1,584,327.25
上市费用	8,802,000.03	8,717,890.31
合计	18,187,266.67	14,277,241.7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 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盐城技源药业有限公司	7,615,481.86				-602,851.13						7,012,630.73	
盐城市佳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217,074.68										5,217,074.68
安徽正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230,884.93										7,230,884.93
合计	7,615,481.86	12,447,959.61			-602,851.13						7,012,630.73	12,447,959.6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59,334,705.82	258,765,457.9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59,334,705.82	258,765,457.90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8,112,869.48	286,439,164.07	2,825,873.40	11,571,490.95	892,734.54	459,842,132.44
2.本期增加金额	315,813.77	17,989,242.41	131,364.63	789,826.46	319,556.52	19,545,803.79
(1) 购置	100,435.12	10,059,554.75	131,482.33	779,046.49	283,668.16	11,354,186.85
(2) 在建工程转入		7,687,735.45				7,687,735.45
(3) 外币报表折算	215,378.65	241,952.21	-117.70	10,779.97	35,888.36	503,881.49
3.本期减少金额	21,969.40	2,500,761.29	82,051.28	94,342.04		2,699,124.01
(1) 处置或报废	21,969.40		82,051.28	94,342.04		198,362.72
(2) 转入在建工程		2,500,761.29				2,500,761.29
4.期末余额	158,406,713.85	301,927,645.19	2,875,186.75	12,266,975.37	1,212,291.06	476,688,812.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8,088,866.73	122,824,237.04	1,792,993.21	7,558,904.21	584,309.68	200,849,310.87
2.本期增加金额	3,842,227.68	12,036,361.04	245,306.87	819,919.58	211,433.99	17,155,249.16
(1) 计提	3,795,922.97	11,960,771.25	245,319.95	816,481.48	188,182.72	17,006,678.37
(2) 外币报表折算	46,304.71	75,589.79	-13.08	3,438.10	23,251.27	148,570.79
3.本期减少金额		715,445.14	72,747.22	89,624.94		877,817.30
(1) 处置或报废			72,747.22	89,624.94		162,372.16

(2) 转入在建工程		715,445.14				715,445.14
4.期末余额	71,931,094.41	134,145,152.94	1,965,552.86	8,289,198.85	795,743.67	217,126,742.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27,363.67				227,363.6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27,363.67				227,363.6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6,475,619.44	167,555,128.58	909,633.89	3,977,776.52	416,547.39	259,334,705.82
2.期初账面价值	90,024,002.75	163,387,563.36	1,032,880.19	4,012,586.74	308,424.86	258,765,457.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江阴工厂简易厂房及仓库等	2,551,350.20	正在办理中
徐州工厂仓库等辅助性用房	146,458.83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0,073,485.25	21,688,433.27
工程物资		
合计	60,073,485.25	21,688,433.27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江阴生产基地车间工程	2,682,467.05		2,682,467.05	2,405,378.91		2,405,378.91
江阴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2,059,124.57		2,059,124.57	149,100.00		149,100.00
山东泰安生产基地项目	370,560.72		370,560.72	2,841,470.75		2,841,470.75
南通生产基地项目	34,382,021.33		34,382,021.33	6,251,047.90		6,251,047.90
徐州生产基地车间改造工程项目	13,416,667.70		13,416,667.70	10,041,435.71		10,041,435.71
澳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162,643.88		7,162,643.88			
合计	60,073,485.25		60,073,485.25	21,688,433.27		21,688,433.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通生产基地项目	60,000,000.00	6,251,047.90	28,130,973.43			34,382,021.33	57.30	尚未完工				自有资金
徐州生产基地车间改造工程项目	17,000,000.00	10,041,435.71	3,375,231.99			13,416,667.70	78.92	尚未完工				自有资金
合计	/	16,292,483.61	31,506,205.42			47,798,689.0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893,722.66	6,998,015.06	18,891,737.72
2.本期增加金额	26,050,660.93	-7,972.43	26,042,688.50
(1)新增租赁	25,144,688.11	223,580.47	25,368,268.58
(2)外币报表折算	905,972.82	-231,552.90	674,419.92
3.本期减少金额	7,337,691.56	484,381.52	7,822,073.08
(1)处置	7,337,691.56	484,381.52	7,822,073.08
4.期末余额	30,606,692.03	6,505,661.11	37,112,353.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514,166.33	3,631,592.89	10,145,759.22
2.本期增加金额	2,196,793.66	981,837.66	3,178,631.32
(1)计提	2,174,896.67	1,019,345.10	3,194,241.77
(2)外币报表折算	21,896.99	-37,507.44	-15,610.45
3.本期减少金额	3,941,538.08	367,460.39	4,308,998.47
(1)处置	3,941,538.08	367,460.39	4,308,998.47
4.期末余额	4,769,421.91	4,245,970.16	9,015,392.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837,270.12	2,259,690.95	28,096,961.07
2.期初账面价值	5,379,556.33	3,366,422.17	8,745,978.5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软件	药品注册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031,974.63	39,366,880.00	351,490.00	10,415,276.36	3,450,371.11	77,615,992.10
2.本期增加金额				79,210.97	171,687.99	250,898.96
(1)购置				32,119.72		32,119.72
(2)外币报表折算				47,091.25	171,687.99	218,779.2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4,031,974.63	39,366,880.00	351,490.00	10,494,487.33	3,622,059.10	77,866,891.0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85,018.06	25,424,443.54	351,490.00	2,052,037.40	3,450,371.11	36,963,360.11
2.本期增加金额	241,222.72	2,612,878.29		536,911.47	55,095.10	3,446,107.58
(1)计提	241,222.72	2,612,878.29		532,567.70		3,386,668.71
(2)外币报表折算				4,343.77	55,095.10	59,438.8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926,240.78	28,037,321.83	351,490.00	2,588,948.87	3,505,466.21	40,409,467.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105,733.85	11,329,558.17		7,905,538.46	116,592.89	37,457,423.37
2.期初账面价值	18,346,956.57	13,942,436.46		8,363,238.96		40,652,631.9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外币报表折算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	
TSIP	13,289,890.41		456,167.31			13,746,057.72
Metabolic	32,288,214.24					32,288,214.24
合计	45,578,104.65		456,167.31			46,034,271.9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	
TSIP	13,289,890.41		456,167.31			13,746,057.72
合计	13,289,890.41		456,167.31			13,746,057.7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TSIP 资产组	由收购 TSI Pharmaceuticals Pty Ltd 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构成，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不适用	是
Metabolic 资产组	由收购 Metabolic Technologies, LLC 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构成，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841,837.41	4,779,145.93	24,275,527.72	4,311,340.4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7,412,446.43	12,267,681.74	68,723,692.33	14,814,838.06
可抵扣亏损	10,924,570.99	2,805,618.76	8,785,146.42	1,914,580.34
应付职工薪酬	2,716,167.89	814,850.37	2,614,812.67	784,443.80
折旧及摊销	859,337.94	257,151.49	814,758.50	244,427.55
预提费用	3,537,833.96	1,061,350.19	3,405,817.90	1,021,745.37
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28,723,189.84	8,191,212.48	9,021,979.22	2,438,880.98
递延收益	10,741,057.05	1,611,158.55	3,592,192.53	538,828.88
合计	140,756,441.51	31,788,169.51	121,233,927.29	26,069,085.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329,558.17	2,411,221.34	18,863,296.50	2,927,911.6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2,662.15	81,590.72	623,513.99	88,843.62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税会差异	15,288,612.94	2,293,291.94	13,412,629.15	2,011,894.37
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28,096,961.07	8,016,116.25	8,745,978.50	2,366,561.96
香港子公司未分配利润	193,600,595.20	29,040,089.28	170,979,943.93	25,646,991.59
合计	248,848,389.53	41,842,309.53	212,625,362.07	33,042,203.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16,116.25	23,772,053.26	2,366,561.97	23,702,52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16,116.25	33,826,193.28	2,366,561.97	30,675,641.2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433,943.83	2,170,237.22
合计	1,433,943.83	2,170,237.2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1,433,943.83	1,433,943.83	
2026		736,293.39	
合计	1,433,943.83	2,170,237.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屋、设备款	31,655,696.28		31,655,696.28	22,578,117.77		22,578,117.77
预付工程款	6,300,294.57		6,300,294.57	6,670,584.46		6,670,584.46
合计	37,955,990.85		37,955,990.85	29,248,702.23		29,248,702.23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069,420.07	8,069,420.07	其他	保证金等	13,848,283.08	13,848,283.08	其他	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81,202,917.90	41,587,440.93	抵押	房屋建筑物抵押取得银行存款	81,202,917.90	43,437,695.32	抵押	房屋建筑物抵押取得银行存款
无形资产	18,531,956.76	15,089,890.67	抵押	土地使用权抵	18,531,956.76	15,276,113.21	抵押	土地使用权

				押取得银行存款				抵押取得银行存款
合计	107,804,294.73	64,746,751.67	/	/	113,583,157.74	72,562,091.61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利息计提	18,250.02	17,111.09
合计	20,018,250.02	20,017,111.0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125,754.98	46,297,389.50
合计	43,125,754.98	46,297,389.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货款	67,853,254.99	63,882,759.06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0,598,299.57	5,641,070.73
应付运费及其他	16,911,009.45	15,779,098.10
合计	95,362,564.01	85,302,927.8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4).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678,941.21	2,871,984.16
合计	3,678,941.21	2,871,984.16

(5).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9,150,940.57	88,548,335.46	91,808,628.93	15,890,647.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00,033.21	8,147,786.72	8,265,989.64	981,830.2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250,973.78	96,696,122.18	100,074,618.57	16,872,477.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718,671.80	82,806,059.55	86,186,971.78	15,337,759.57
二、职工福利费	0.01	910,671.99	910,671.99	0.01
三、社会保险费	248,337.76	2,708,929.88	2,640,959.12	316,308.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1,688.00	2,427,605.60	2,366,426.86	292,866.74
工伤保险费	11,618.79	206,353.93	201,654.44	16,318.28
生育保险费	4,688.12	64,993.42	63,170.89	6,510.65
其他	342.85	9,976.93	9,706.93	612.85
四、住房公积金	183,931.00	2,006,437.00	1,953,789.00	236,57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116,237.04	116,237.04	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9,150,940.57	88,548,335.46	91,808,628.93	15,890,647.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87,170.73	7,996,192.59	8,117,982.78	965,380.54
2、失业保险费	12,862.48	151,594.13	148,006.86	16,449.75
合计	1,100,033.21	8,147,786.72	8,265,989.64	981,830.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22,429.00	1,789,824.14
企业所得税	4,315,414.81	6,283,516.62
个人所得税	884,282.78	824,062.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4,184.41	64,461.05
房产税	262,561.27	262,561.28
教育费附加	102,154.72	64,461.05
土地使用税	283,107.95	265,423.13
其他	184,236.78	113,102.42
合计	8,768,371.72	9,667,412.42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24,227.60	403,955.51
合计	824,227.60	403,955.51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95,301.81	118,301.81
其他往来	428,925.79	285,653.70
合计	824,227.60	403,955.51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45,144.62	5,152,069.08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916,650.11	920,465.85
合计	7,061,794.73	6,072,534.93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191,807.45	153,243.82
预提客户返利	1,937,001.57	3,104,865.93
合计	2,128,809.02	3,258,109.7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723,189.72	9,021,979.22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5,035,240.18	-551,180.1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45,144.62	5,152,069.08
合计	22,578,045.10	3,869,910.14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应付退货款	42,511.01	40,387.28	预计退货损失
合计	42,511.01	40,387.2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3,592,192.53	7,260,000.00	111,135.48	10,741,057.0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592,192.53	7,260,000.00	111,135.48	10,741,057.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HMB 授权使用费	7,103,837.57	7,593,672.65
合计	7,103,837.57	7,593,672.65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3,876,743.05			83,876,743.05
其他资本公积	852,405.44			852,405.44

合计	84,729,148.49		84,729,148.49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52,472.18	1,811,527.77				1,811,527.77		-640,944.4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52,472.18	1,811,527.77				1,811,527.77		-640,944.4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52,472.18	1,811,527.77				1,811,527.77		-640,944.4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006,632.06	3,499,006.79		30,505,638.85
合计	27,006,632.06	3,499,006.79		30,505,638.8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7,928,359.22	312,389,082.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7,928,359.22	312,389,082.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708,269.78	174,444,497.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99,006.79	8,905,221.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2,137,622.21	477,928,359.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1,802,380.67	317,060,277.42	485,858,991.33	267,407,901.46
其他业务	1,229,605.34		968,620.17	
合计	563,031,986.01	317,060,277.42	486,827,611.50	267,407,901.4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		
营养原料	390,344,538.37	194,129,485.45
其中：HMB	158,431,497.93	53,338,287.64

氨基葡萄糖	106,015,841.14	62,870,599.07
硫酸软骨素	79,568,904.63	55,096,852.53
其他	46,328,294.67	22,823,746.21
制剂	171,457,842.30	122,930,791.97
其中：片剂	119,166,619.44	88,544,484.69
软胶囊	14,817,967.31	9,630,198.06
硬胶囊	18,941,668.02	12,648,158.19
粉剂	3,613,467.66	2,475,647.66
其他	14,918,119.87	9,632,303.37
其他业务收入	1,229,605.34	
合计	563,031,986.01	317,060,277.42
按销售区域		
国内销售	34,388,160.93	11,594,010.84
国外销售	528,643,825.08	305,466,266.58
合计	563,031,986.01	317,060,277.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684,030.23	530,846.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1,448.75	1,307,456.67
教育费附加	1,337,913.72	945,942.98
房产税	525,122.37	527,560.95
印花税	200,663.24	201,025.42
其他	15,368.24	4,531.28
合计	4,524,546.55	3,517,363.52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852,559.48	9,718,903.00
市场宣传费	14,363,047.33	12,439,162.28
保险费	1,019,755.33	894,964.53
销售佣金	1,694,694.15	1,116,716.26
办公费	243,272.31	201,346.22
业务招待费	83,898.68	305,991.20
差旅费	2,906,422.32	2,509,618.11
其他	2,290,594.26	2,278,412.91
合计	40,454,243.86	29,465,114.51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883,383.18	31,950,943.84
折旧与摊销	7,762,241.28	6,021,903.04
租赁费	338,964.98	120,552.85
中介服务费	7,312,218.80	7,633,506.05
业务招待费	562,585.95	931,643.26
差旅费	1,349,340.44	1,558,149.57
修理费	257,955.64	292,779.67
保险费	1,146,246.86	507,773.26
办公费	5,885,009.94	4,989,889.36
其他	1,163,929.20	1,175,807.70
合计	70,661,876.27	55,182,948.60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712,194.84	12,535,888.00
折旧费	875,622.76	674,471.28
材料费	4,832,508.72	3,704,696.55
技术开发及咨询费	4,259,094.97	4,608,423.78
其他	709,390.64	727,371.92
合计	24,388,811.93	22,250,851.53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20,886.58	1,037,459.4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10,507.36	181,002.12
减：利息收入	1,294,004.84	1,291,926.56
汇兑损益	-10,939,274.06	-3,021,861.19
手续费及其他	374,909.26	364,845.29
合计	-10,837,483.06	-2,911,483.05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51,235.48	1,614,874.6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80,447.48	62,425.01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306,218.54	308,213.22
合计	1,037,901.50	1,985,512.84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2,851.13	-300,583.1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41,022.25	1,743,275.34
合计	838,171.12	1,442,692.15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12.18	-491,781.47
合计	-6,612.18	-491,781.47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51,924.44	3,057,187.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12,705.78	190,503.77
合计	4,164,630.22	3,247,691.70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593,323.57	2,631,886.23
合计	593,323.57	2,631,886.23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5,908.24	-40,518.74
合计	145,908.24	-40,518.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c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收入		32,665.98	
其他	8,006.56	18,638.37	8,006.56
合计	8,006.56	51,304.35	8,006.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对外捐赠	26,871.88	36,936.79	26,871.8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922.23	17,533.82	4,922.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22.23	17,533.82	4,922.23
其他	57,863.53	13,377.76	57,863.53
合计	89,657.64	67,848.37	89,657.64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516,165.79	13,100,438.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42,822.47	1,442,414.20
合计	15,758,988.26	14,542,852.4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3,955,476.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093,321.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67,661.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00.7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0,427.6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376.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4,073.3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546,324.15
所得税费用	15,758,988.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	8,186,766.02	1,946,154.34
利息收入	1,294,004.84	1,291,926.56
其他营业外收入	8,006.56	18,638.37
往来款项	2,164,323.91	1,667,679.68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718,547.82	35,846,748.93
合计	24,371,649.15	40,771,147.8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50,297,018.37	45,790,428.56
手续费支出	374,909.26	364,845.29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939,684.81	48,205,707.97
其他往来款项	8,751,476.36	3,096,290.39
合计	66,363,088.80	97,457,272.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3,344,268.79	3,661,279.33

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109,500.00	
合计	3,453,768.79	3,661,279.3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017,111.09	10,000,000.00	277,333.35	10,276,194.42		20,018,250.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72,534.93		7,061,794.73		6,072,534.93	7,061,794.73
租赁负债	3,869,910.14		25,778,775.94	3,344,268.79	3,726,372.19	22,578,045.10
合计	29,959,556.16	10,000,000.00	33,117,904.02	13,620,463.21	9,798,907.12	49,658,089.8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196,488.59	94,371,845.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3,323.57	2,631,886.23
信用减值损失	4,164,630.22	3,247,691.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006,678.37	15,346,901.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3,194,241.77	2,554,198.84
无形资产摊销	3,386,668.71	2,821,517.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5,908.24	40,518.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22.23	17,533.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12.18	491,781.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43,170.21	2,379,068.2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8,171.12	-1,442,692.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529.81	-63,36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50,552.06	1,548,878.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086,598.71	-21,424,762.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73,629,840.97	-65,395,190.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7,815,640.00	20,737,592.17
其他	5,778,863.01	-13,553,36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85,401.65	44,310,034.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1,039,488.00	171,476,748.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8,075,573.46	114,103,648.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963,914.54	57,373,100.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1,039,488.00	171,476,748.5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0,879,791.73	171,124,028.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9,696.27	352,719.8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039,488.00	171,476,748.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8,069,420.07	38,572,887.82	保证金
合计	8,069,420.07	38,572,887.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8,870,202.51
其中：美元	13,085,915.14	7.1586	93,676,832.12
澳币	7,031,600.43	4.6817	32,919,843.73
欧元	2,881,123.66	8.4024	24,208,353.44
英镑	578,352.37	9.8300	5,685,203.80
港元	36,928.49	0.9120	33,678.78
日元	44,518,109.00	0.0496	2,208,098.21
挪威克朗	194,199.59	0.7116	138,192.43
应收账款			235,800,650.18
其中：美元	27,683,367.65	7.1586	198,174,155.66
欧元	1,182,533.98	8.4024	9,936,123.51
英镑	224,934.42	9.8300	2,211,105.35
澳币	5,169,796.95	4.6817	24,203,438.38
挪威克朗	1,792,899.49	0.7116	1,275,827.28
其他应收款			5,486,017.72
其中：美元	680,391.79	7.1586	4,870,652.67
欧元	9,653.40	8.4024	81,111.73
英镑	46,825.13	9.8300	460,291.03
日元	110,000.00	0.0496	5,456.00
瑞典克朗	90,521.00	0.7568	68,506.29
应付账款			20,970,503.13
其中：美元	1,813,210.19	7.1586	12,980,046.47
澳币	859,399.62	4.6817	4,023,451.20
欧元	377,770.97	8.4024	3,174,182.80

英镑	75,238.41	9.8300	739,593.57
挪威克朗	69,218.51	0.7116	49,255.89
瑞典克朗	5,250.00	0.7568	3,973.20
其他应付款			275,001.51
其中：美元	23,429.90	7.1586	167,725.28
澳币	2,544.40	4.6817	11,912.12
欧元	3,699.79	8.4024	31,087.12
英镑	6,538.86	9.8300	64,276.9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海吉亚	香港	美元	主要贸易货币
美国技源	美国	美元	法定货币
欧洲技源	英国	英镑	法定货币
TSIP	澳大利亚	澳元	法定货币
Metabolic	美国	美元	法定货币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10,507.36	181,002.1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25,462.72	305,963.17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3,344,268.7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712,194.84	12,535,888.00
折旧费	875,622.76	674,471.28
材料费	4,832,508.72	3,704,696.55
技术开发及咨询费	4,259,094.97	4,608,423.78
其他	709,390.64	727,371.92
合计	24,388,811.93	22,250,851.5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388,811.93	22,250,851.5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	----	------	-----	------	---------	----

	经营地				直接	间接	方式
技源生物	江阴市	6,800.00 万元	江阴市	投资	100.00		设立
Metabolic	美国	100 股	美国	商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上海技源	上海	600.00 万元	上海	商业	100.00		设立
徐州技源	徐州市	1,880.73 万元	徐州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启东技源	启东	21,264.77 万元	启东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澳洲海吉亚	澳洲	18,745,165.00 澳元	澳洲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TSIP	澳洲	5,185,199.20 澳元	澳洲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TSIL	澳洲	100 澳元	澳洲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香港海吉亚	香港	234,000 港币	香港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日本技源	日本	500 万日元	日本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欧洲技源	欧洲	1 英镑	英国	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山东技源	山东	7,500.00 万元	山东	制造	92.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FMC	爱尔兰	400 欧元	爱尔兰	商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美国技源	美国	100 股	美国	商业		100.00	设立
Nourigen	美国	100 股	美国	商业		100.00	设立
南通技源	南通	10,668.14 万元	南通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技源	8.00	488,218.81		9,383,788.1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技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技源	21,155,345.33	128,355,695.25	149,511,040.58	21,335,660.51	10,878,028.70	32,213,689.21	14,361,409.39	119,911,744.14	134,273,153.53	19,339,281.18	3,739,256.12	23,078,537.3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技源	37,546,920.92	6,102,735.14	6,102,735.14	7,088,561.27	40,414,376.70	5,168,978.16	5,168,978.16	5,180,135.4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012,630.73	7,615,481.8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49,796.82	-628,611.4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49,796.82	-628,611.44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592,192.53	7,260,000.00		111,135.48		10,741,057.0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592,192.53	7,260,000.00		111,135.48		10,741,057.0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11,135.48	39,358.50

与收益相关	540,100.00	1,575,516.11
合计	651,235.48	1,614,874.6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465,130.16	143,465,130.1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银行理财产品			143,465,130.16	143,465,130.16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3,465,130.16	143,465,130.1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技源香港	香港	投资	110,000.00 HK\$	78.76	78.7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京石、龙玲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无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盐城技源药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技源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TKZ Health Holdings, Inc.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Cotner Law, PLLC	董事 Larry Kolb 之姐夫担任合伙人的律师事务所
江苏涛生药业有限公司	注 1

其他说明

注 1：江苏涛生药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联营企业盐城技源药业有限公司持股 49.00%的企业，基于谨慎性原则，将江苏涛生药业有限公司比照关联方予以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盐城技源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38,938.05	5,000,000.00	否	1,802,619.47
Cotner Law, PLLC	接受劳务	513,943.53	2,000,000.00	否	0.00
江苏涛生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305,716.86	20,000,000.00	否	11,729,203.5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技源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租赁			669,599.98	20,042.74			669,599.98		47,333.87	
TKZ Health Holdings, Inc.	办公场地租赁			267,358.12	74,856.34	2,216,766.02		236,798.91		9,165.74	
TKZ Health Holdings, Inc.	设备租赁	36,637.94		36,637.94				36,236.01		1,402.5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84.77	710.7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盐城技源药业有限公司	732,000.00	72,000.00
应付账款	江苏涛生药业有限公司	3,485,460.00	3,04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5、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6、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9、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6,295,882.66	90,707,441.08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200.00	200.00
合计	136,296,082.66	90,707,641.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296,082.66	100	883,363.08	0.65	135,412,719.58	90,707,641.08	100	998,853.20	1.10	89,708,787.88
其中：										
账龄组合	17,663,461.70	12.96	883,363.08	5.00	16,780,098.62	19,973,263.90	22.02	998,853.20	5.00	18,974,410.70
关联方组合	118,632,620.96	87.04			118,632,620.96	70,734,377.18	77.98			70,734,377.18
合计	136,296,082.66	/	883,363.08	/	135,412,719.58	90,707,641.08	/	998,853.20	/	89,708,787.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7,663,261.70	883,163.08	5.00

1至2年			20.00
2至3年			50.00
3至4年			100.00
4至5年			100.00
5年以上	200.00	200.00	100.00
合计	17,663,461.70	883,363.08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8,853.20	-115,490.12				883,363.08
合计	998,853.20	-115,490.12				883,363.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116,999,395.96		116,999,395.96	85.84	

客户 2	8,963,261.70		8,963,261.70	6.58	448,163.09
客户 3	7,200,000.00		7,200,000.00	5.28	360,000.00
客户 4	1,633,225.00		1,633,225.00	1.20	
客户 5	1,500,000.00		1,500,000.00	1.10	75,000.00
合计	136,295,882.66		136,295,882.66	100	883,163.0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7,089.46	2,652,575.35
合计	217,089.46	2,652,575.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9,073.23	2,654,568.33
1至2年		
2至3年	9,200.00	9,2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28,273.23	2,663,768.3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87,397.88	2,522,708.75
其他	140,875.35	141,059.58
合计	228,273.23	2,663,768.3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592.98	4,600.00		11,192.9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6,592.98	4,600.00		11,192.9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21			-9.2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6,583.77	4,600.00		11,183.7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之说明。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92.98	-9.21				11,183.77
合计	11,192.98	-9.21				11,183.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87,397.88	38.29	应收出口退税款	1 年以内	
客户 2	68,682.01	30.09	其他	1 年以内	3,434.10
客户 3	47,993.34	21.02	其他	1 年以内	2,399.67
客户 4	15,000.00	6.57	其他	1 年以内	750
客户 5	9,200.00	4.03	其他	2-3 年	4,600
合计	228,273.23	100.00	/	/	11,183.77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4,482,318.57		334,482,318.57	334,482,318.57		334,482,318.5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229,705.41	5,217,074.68	7,012,630.73	12,832,556.54	5,217,074.68	7,615,481.86
合计	346,712,023.98	5,217,074.68	341,494,949.30	347,314,875.11	5,217,074.68	342,097,800.4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东技源	68,781,217.46						68,781,217.46	
上海技源	6,000,000.00						6,000,000.00	
技源生物	63,500,000.00						63,500,000.00	
启东技源	179,934,261.68						179,934,261.68	
徐州技源	7,657,043.61						7,657,043.61	
香港海吉亚	8,609,795.82						8,609,795.82	
合计	334,482,318.57						334,482,318.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盐城技源药业有限公司	7,615,481.86				-602,851.13							7,012,630.73

盐城市佳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217,074.68
小计	7,615,481.86				-602,851.13						7,012,630.73	5,217,074.68
合计	7,615,481.86				-602,851.13						7,012,630.73	5,217,074.68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6,159,069.03	124,655,213.37	184,223,054.61	103,888,386.54
其他业务	1,025,485.00		1,164,784.00	
合计	197,184,554.03	124,655,213.37	185,387,838.61	103,888,386.5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类型		
营养原料	196,159,069.03	124,655,213.37
其中：HMB	106,777,616.53	56,185,649.86
硫酸软骨素	87,409,244.34	67,254,024.00
其他	1,972,208.16	1,215,539.51
其他业务收入	1,025,485.00	
合计	197,184,554.03	124,655,213.37
按销售区域		
国内销售	34,040,793.62	13,347,976.82
国外销售	163,143,760.41	111,307,236.55
合计	197,184,554.03	124,655,213.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2,851.13	-300,583.1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42,393.59	590,485.05
合计	539,542.46	289,901.86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0,986.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51,235.4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612.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41,022.2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728.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2,485.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15.51	
合计	1,823,201.7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0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2	0.27	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Jingshi Joe Zhou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8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